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因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四川省乐山市福华通达农药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其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600389.SH，以下简称“江山股份”或“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3 月 29 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上证综指（000001.SH）、证监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指数（883123.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交易公告前第 21 个交易日 (2021 年 2 月 26 日)	本次交易公告前第 1 个交易日 (2021 年 3 月 26 日)	涨跌幅
江山股份-股票收盘价 (元/股)	21.03	21.85	3.90%
上证综指-收盘值	3,509.08	3,418.33	-2.59%
证监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指数 (883123.WI)	4,078.17	3,848.56	-5.63%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6.49%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9.53%

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为 3.90%，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的相关标准；剔除大盘因素（上证综指）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在该区间内的累计涨幅为 6.49%；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证监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指数）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在该区间内的累计涨幅为 9.53%，均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的相关标准，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形。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系《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盖章页）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董事会

